

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,会议于2018年4月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现场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雪山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聘任副总经理事项详见刊登于2018年4月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公司新任副总经理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发展水平对公司新任副总经理的薪酬予以确定,其具体情况如下:

姓名	职位	税前基本工资 (万元/月)	备注
谢志攀	副总经理	2.6	薪酬由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构成,基本工资按月发放,绩效工资根据考核结果调整后发放。

此薪酬标准自2018年4月起开始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4月4日